

深圳市坪山区文体服务中心 2025 年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文体服务中心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坪山区文体服务中心 1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1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0.4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因为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本单位 2025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 年预算数 2.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经费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预算数 2.1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0.4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单位截至 2024 年底存量公务用车 1 辆，2025 年未安排新增购置，本年度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用车次数，节省费用支出。

附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件: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文体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坪山区文体服务中心	2024 年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	0.00	0.00
	2025 年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